



以奋斗成就使命 用实干托起梦想

——热烈祝贺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胜利闭幕

人民日报社论

发扬民主，共商国是，同心聚力，谋划未来，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在北京胜利闭幕了。这是一次汇集众智、凝聚人心的大会，这是一次风清气正、务实高效的大会。与会代表秉持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民代言、尽心履职，写下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新篇章。我们对大会的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十三五”开局之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国家各项事业取得可喜成绩。会议充分肯定了

各国家机关过去一年来的工作。代表们一致认为，政府工作报告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的要求，体现了执政的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方略，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总结工作实事求是，分析形势客观准确，提出任务明确具体，是一个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催人奋进的好报告。代表们认真听取审议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和“两高”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各项有关议案，充分反映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广泛汇聚起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强大正能量。

法律是治国重器，良法是善治前提。编纂一部符合我国实际和需要的民法典，是新中国几代人的夙愿。这次会议的一项重要成果，是审议通过了民法总则。代表们一致认为，民法总则既坚持问题导向，又尊重立法规律；既尊重民事立法历史延续性，又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客观要求；既传承我国优秀法律文化传统，又借鉴外国立法有益经验，对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具有重大深远的意义。我们相信，民法总则的出台，将为编纂好立足中国实际、直面中国问题、展现中国特色、具有中国气派的民法典

奠定坚实的基础。

展望未来的形势与任务，我们身处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直面众多风险挑战和深层次矛盾难题。艰险不足惧，前行惟勇毅。必须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各项工作的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发挥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治优势，保证国家

机关协调高效运转，凝聚全国各族人民力量，为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法治安天下，民主增活力。站在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第一线，无论是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确保以良法促进发展、保证善治，还是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坚持法治和改革协同推进，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法治保障；无论是坚持全国一盘棋，严格按照法定职权和法定程序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还是坚持问题导向，

找准加强监督工作的着力点，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大有可为。坚持党的领导这一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的最根本保证，坚持人民立场这一根本政治立场，不管形势如何复杂，无论任务多么艰巨，我们都有信心把国家和民族的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自己手中，以民主法治的新进步赢得改革发展的新成就。

今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本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任期的最后一年，有不少问题需要深入研究、妥善应对、合力攻坚。使命重在担当，实干铸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齐心协力、奋发有为，开拓进取、攻坚克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载3月16日人民日报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7年工作总体部署、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政策措施，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

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强预期引导，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奋发有为，真抓实干，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德江委员长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和作出的决定决议，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扎实做好立法、监督、决定、任免、选举、代表、对外交往、新闻舆论、理论研究等各方面工作，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高人大工作水平，再接再厉、奋发有为、开拓进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决定如下：

- 一、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不超过3000人。
- 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与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相同。
- 三、香港特别行政区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6名，澳门特别行政区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名，代表产生办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另行规定。
- 四、台湾省暂时选举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3名，由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台湾省籍同胞中选出。代表产生办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定。依法应选的其余名额予以保留。
- 五、中国人民解放军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65名。
- 六、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少数民族代表的名额应占代表总名额的12%左右。人口特少的民族至少应有1名代表。
- 七、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应选归侨代表35名。
- 八、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妇女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提高。
- 九、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基层代表特别是一线工人、农民、专业技术人员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增加，党政领导干部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降低。连任的代表应占一定比例。
- 十、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于2018年1月选出。

关于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关于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

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关于2016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16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同

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16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7年中央预算。

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7年工作总体部署、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政策措施，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法院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坚定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锲而不舍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坚持不懈加强人民法院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审判工作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充分发挥审判机关职能作用，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大局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7年工作总体部署、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政策措施，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检察院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坚定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锲而不舍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坚持不懈加强人民检察院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检察工作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充分发挥检察机关职能作用，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大局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关于确认全国人大常委会接受徐显明辞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确认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接受徐显明辞去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均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推进上海工会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上接第一版)上海工会新一任领导班子要紧紧依靠广大干部职工，团结奋进、开拓创新，在历届班子打下的基础上，推进上海工会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尹弘指出，各级工会要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牢工会事业发展方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引领职工群众在勇当排头兵、先行者和实现“四个新作为”中建功立业。认真履行好工会维权主责主业，继续构建和完善法律援助、法律监督、集体协商、民主管理的维权体系。切实抓好职工队伍建设，大力弘扬新时期劳模精神、劳动精神，进一步焕发职工群众的劳动热情和创新活力。

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在京闭幕

(上接第一版)会议高度评价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的新进展新成就。会议审议批准了政府、人大等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民法总则、代表选举等法律文件，明确了2017年工作目标任务、部署安排。会议期间，代表们肩负人民的重托，代表人民的意志，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同心协力，认真审议。会议达到了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凝聚力量、砥砺前行的目的，会议成果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充分反映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

张德江指出，选举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基础，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保障人民当家做主，加强国家政权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和尊严，严明换届纪律，严肃监督问责，确保选举工作风清气正，确保选举结果人民满意。

张德江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励精图治、奋发进取，勇于实践、开拓创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局面。我们十分自豪，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实践中，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中树立起崇高威望，成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更加有力的科学理论指导。我们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在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切实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中，不断推进伟大事业、伟大工程、伟大斗争取得新的伟大胜利。

张德江说，四年来，十二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行使职权；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有担当、有作为，在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实践中书写了新篇章、展现了新风采、作出了新贡献。本届全国人大的任期还有一年。我们要时刻牢记人民寄予的殷切期望，切实承担起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责任使命，旗帜鲜明讲政治，脚踏实地干实事，全心全意为人民，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更好发挥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为长期坚持、全面贯彻、不断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出新的贡献。

张德江最后说，伟大事业催人奋进，宏伟目标无限光明。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同心同德、扎实工作，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9时51分，张德江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闭幕。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结束。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马凯、王沪宁、刘延东、刘奇葆、许其亮、孙春兰、孙政才、李源潮、汪洋、张春贤、范长龙、孟建柱、赵乐际、胡春华、栗战书、郭金龙、韩正、杜青林、赵洪祝、杨晶、常万全、杨晓波、郭声琨、王勇、周强、曹建明、韩启德、万钢、林文漪、罗富和、张庆黎、李海峰、陈元、卢展工、周小川、王家瑞、王正伟、马飏、许续强、陈晓光、马培华、刘晓峰、王钦敏、梁振英，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房峰辉、张阳、赵克石、张又侠、吴胜利、马晓天、魏凤和等。

中央党政军群机关负责人，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列席或旁听了大会。

各国驻华使节旁听了大会。

28件议案全部被列为正式议案

(上接第一版)积极破题，就法律落到实处起到实效，提出一些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的议案，如要求开展循环经济促进法、科技成果转化法、立法法、教育法的执法检查，并将其列入法律条文，以体现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维护法律的尊严。

这次大会表决通过的民法总则，就与民法专家孙宪忠代表领衔每年提出的相关议案有关，孙宪忠等代表先后提出“关于修改民法通则的议案”“关于修改民法通则则的议案”及民法体系化的议案“关于中国民法典中民法总则的编制体例的议案”等，提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的议案”等，提出民法典编纂“分两步走”的思路得到全国人大

的采纳。

“这是一次坚定信心、凝聚人心、温暖民心的盛会。”代表们表示，大会求真务实、催人奋进，表达出党中央、国务院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决心。经过十多天的审议，大家目标更加一致，思路更加清晰，信心更加坚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上海市经信委副主任邵志清在本次会议上提出了“一带一路”建设和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的议案和建议。他说，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提出的四个“新作为”要求，以创新引领上海制造业转型升级，注重质量和品牌建设，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抓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项目推进，加快迈向中高端产业。同时，要积极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通过政府、企业、市民的良性互动，整合资源、协同应用，在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方面实现智能化，用智慧的“绣针”绣出美丽的“绣图”。

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总工会副主席朱雪芹表示，要把大会精神传达给广大职工，要让农民工兄弟姐妹们努力向知识型、技术型转型，让我们的中国制造、中国质量做得更好更强。

2017年是上海加快实现创新驱动发展、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一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全国人大代表纷纷表示，一定要全面贯彻会议精神，以更加饱满的热情、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开展更多调研，更好建言献策，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决定如下：

一、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不超过3000人。

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与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相同。

三、香港特别行政区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6名，澳门特别行政区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名，代表产生办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另行规定。

四、台湾省暂时选举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3名，由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台湾省籍同胞中选出。代表产生办法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定。依法应选的其余名额予以保留。

五、中国人民解放军应选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65名。

关于确认全国人大常委会接受徐显明辞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确认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接受徐显明辞去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均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六、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少数民族代表的名额应占代表总名额的12%左右。人口特少的民族至少应有1名代表。

七、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应选归侨代表35名。

八、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妇女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提高。

九、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基层代表特别是一线工人、农民、专业技术人员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增加，党政领导干部代表的比例要比上届有所降低。连任的代表应占一定比例。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7年工作总体部署、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政策措施，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

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强预期引导，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奋发有为，真抓实干，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强预期引导，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奋发有为，真抓实干，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加强预期引导，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奋发有为，真抓实干，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3月1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德江委员长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和作出的决定决议，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扎实做好立法、监督、决定、任免、选举、代表、对外交往、新闻舆论、理论研究等各方面工作，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高人大工作水平，再接再厉、奋发有为、开拓进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决定如下：

一、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不超过3000人。